# 读《名利场》有感精选优秀范文3000字

来源：网络 作者：落日斜阳 更新时间：2024-06-24

*我迫不及待地想要结束这个绵长厚实的故事，想要一窥尊贵的多宾少校的人生结局，看他是否在别处获得了应得的幸福；想要了解谎话连篇、机灵多变的丽贝卡是否恶有恶报，最终被印度文官约斯驱逐，归于流浪。至于那个天真可怜的阿米莉亚我并不关心她接下来过着什么...*

我迫不及待地想要结束这个绵长厚实的故事，想要一窥尊贵的多宾少校的人生结局，看他是否在别处获得了应得的幸福；想要了解谎话连篇、机灵多变的丽贝卡是否恶有恶报，最终被印度文官约斯驱逐，归于流浪。至于那个天真可怜的阿米莉亚我并不关心她接下来过着什么样的生活，因为目前看来她的生活还挺不错，在小说里她已时来运转，重新过上贵族生活，金钱匮乏的时期于她一去不复返，无论何种处境在小说里关于她的戏份总是比较乏味，虽然作者在前面部分对他赞赏有加。

阅读《名利场》这部小说花了我两个多星期的时间，包括十几个夜晚和业余空闲时间。我是奔着这本吸引人的书名和萨克雷的名号而去的。我最早看的一部外国小说《简·爱》的作者夏洛蒂·勃朗特就曾直言尊崇萨克雷先生，此番我也借由此领略了他的小说之气度与风采。

且不谈小说关于十九世纪初英国上流社会事无巨细的描绘，对尊贵场面与名流宴饮的宏大叙事，也不谈小说描写的人物覆盖之广，上至欧洲各国皇室、达官贵人，中至发达商人及其亲属家眷，下至小摊小贩、佣人婢女的行为心理刻画，皆活灵活现、真实可触。作者光是对几位主要人物的塑造就能深入人心，造就世界小说人物画廊里的典型。几位主要人物形象皆立体丰满，血肉丰沛，故事绵长完整，一波三折，趣味性与知识性并具。

军官多宾是作者塑造的正面人物形象之一，虽然作者并未故意划分，但事实就是如此。这位军官至始至终保持着诚实、勇敢、善良、虔诚的高尚品质，有过些许人生经历的人大概都知道一直保持诚实品质是罕有而不易的，可是我们这位尊贵的先生做到了，他虽然身为英国绅士，可是却值得冠以“东方君子”的美称，这是一位真正具有君子品格的男士，故事里几乎每个诚实而善良的人都热爱他。

多宾对天真善良的阿米莉亚一见钟情，他的钟情不只于相貌，更多的集中在对阿米莉亚善良品格和温柔性格的倾慕，两人还同为虔诚的基督教徒。多宾在彼此相识之后的十八年中以乔治·奥斯本（此时阿米莉亚为乔治的女友）最好朋友的身份为他俩提供尽可能多的帮助，这位可怜的人儿为心中那份羞涩的爱情做过很多疯狂的事情：在得知乔治变心、阿米莉亚父亲经商失败倾家荡产之后，竭尽全力说服乔治迎娶阿米莉亚，因为单纯的阿米莉亚只为乔治茶饭不思、神魂颠倒，多宾忍痛将心爱的人亲手送进别人的婚礼；在阿米莉亚家道中落乃至穷困潦倒后暗地里拿出大笔资金接济可怜的寡妇和她和乔治的孩子，为他们购买、寄送数不清的高贵礼物；他的朋友乔治·奥斯本在世时多宾没有动过一点歪念头，只是虔诚地希望他心爱的阿米莉亚物质充裕、心灵快乐。在乔治去世已久在十八年之后，在阿米莉亚一如既往地践踏他的好意和尊严的时候，他幡然醒悟：她对他从来只懂索取，而不考虑任何回报，十八年来一直如此残忍而自私。

可是我们的作者不知出于何种意图，在故事的结尾还是让这对善良的人儿走到了一起，多宾盼了十八年，终于遂愿取到了心爱的姑娘，虽然此时他已年届四十，她已为人母，儿子跨入大学殿堂。作者还安排阿米莉亚与多宾成婚，并有幸为他生了个女儿，从此他对女儿视若珍宝，宠爱至极。也许看到这样的结局我们读者应该感到欣慰，为多宾坎坷的命运而多一点庆幸，可是这样的安排似乎显得突兀而不够真实，终究我还是对阿米莉亚一直愚昧的虔诚与坚守表示不屑。她虽然是个善良的人儿，可是懦弱、无知、愚鲁，正如多宾那次也是唯一一次的独立宣言所说：她配不上他的爱。对，我也这样认为。可是最终他还是没能迎娶一位更优秀与他更相配的人儿，不能说不是一种遗憾。

至于故事的主角，出人意料，竟是一位女士，在那个男尊女卑再自然不过的时代，将一位女士塑造为主角实属不易，何况她还出身卑微，孤女一个，她叫丽贝卡·夏普。在深入阅读的过程中，我逐渐意识到她与《红与黑》中司汤达笔下的于连·索黑尔不无类似之处。他们同是一心向上爬者，都曾从社会底层爬入了上流社会，出尽风头，最后又都从高处跌落，只是法国的于连被推上了断头台，而英国的丽贝卡生活归于平常，不惊不喜。他们俩虽一个是男一个为女，可是都勤奋努力，有着某方面的天分，聪明机灵，超越常人，只是社会不允许他们跨越固有的社会阶层。他们都是朝气蓬勃、不断攀升的人物典型。

言归正传，在那个讲究出身血统、社会地位的时代，丽贝卡和普通人一样卑微，被人瞧不起。虽然她禀赋异常，能言善辩、巧舌如簧，又精通歌唱，性格温和总是满脸微笑，又精通几种语言，学识渊博眼界开阔，不亚于任何一位上流社会的男士，在各种社交场合她虽不是最漂亮的，但是有她在的地方她总是最迷人的一个，男人迷恋她，女人嫉妒她，她多才多艺，很少有女士能比得上。

这个女人有如此众多的优点，可是只要有一个缺点就足以将她所有的优点都抹杀掉，这就是她卑微的出身。当时，英国上流社会的人从来不屑于与贫民百姓交往。同时，这个一心向上爬的女人也有许多品行恶劣，心灵邪恶之处，深为读者所唾弃。她是个天生撒谎者、表演者，仿佛蜘蛛般布下天罗地网般的谎言，欺骗愚蠢的人、欺骗信任她的人、欺骗善良的人，这一点我是对她深恶痛绝，和前段时间看的肥皂剧《女人的颜色》中的姚倩倩有得一拼。撒谎对她来说是习以为常，是像说真话一样自然的事，心灵早就已扭曲。小说里有些人评价她为水妖，在情在理。总之，这是一个多面的、立体的女性形象，为世界小说人物画廊增添了的浓墨重彩的一笔。

小说作者通过丽贝卡和阿米莉亚两条主线的铺排、交叉前进，广泛描绘了上流社会男男女女、老老少少、贵族与奴仆的生活百态、日常生活情景。世袭的贵族制度有许多不合理的地方，给懒人创造了享乐的摇篮，同时也阻碍了优秀人才向上层的合理流入。贵族人士随意挥霍着劳动人民缴纳的税收，四处举债赌博、玩乐、宴饮、招摇，只靠着亲戚间争夺遗产来维持以后奢靡的生活，如成功则一朝在上，如失败则再也无回天之力，很多人处于今朝有酒今朝醉的人生状态。

书中不时涌现出精彩之处，有些比喻让人拍案叫绝，比如有一章的开头部分作者将英国房子的二楼楼梯窗口做了特写和详细描述，作者透过这扇窗观察和摹写在楼梯上来来往往的人和事，男人、主妇、佣人、孩子、客人、律师、医生等等，他们从这里下楼或者上楼，上楼时是什么表情，做什么事，下楼又是什么表情，发生了什么事。作者通过这个微型的窗口洞察这里来往的人，也洞察社会上的是是非非、人性的光明与黑暗，各自的喜怒哀乐，它绝不仅仅只是一座十八世纪英国房子普通的窗口。

小说中滑铁卢战役展示的社会波澜壮阔的画面，几位主人公命运的颠沛流离、起伏不平，在故事的结尾最终归于平静喜悦。作者语言的诙谐幽默。讽刺机警，到处可圈可点。可惜我只是作为一位业余的读者，抱以虔诚之心，对作者致以敬意。正如作者在小说的结尾写下的：“啊！名利虚荣，虚荣名利！人生在世哪个能幸福？哪个能如愿？即使能如愿，哪个又能满足？”如此智语，又何须多解释，些许有人生经历的人都能颔首明了。

当我在读英国作家萨克雷的著作《名利场》时，虽然文章中充满了嬉笑怒骂的语言，使我禁不住哈哈大笑，但越是读到后面越是揪心与沉痛。

故事中第一位女主角蓓基·夏泼出身贫苦，聪明机智、美丽动人，她凭借着阿谀奉承与美色跻身上流社会，最后还是被上流社会所抛弃，被迫流浪到欧洲大陆，尝尽人生坎坷。而与蓓基·夏泼的地位截然相反的富家小姐艾米莉亚·赛特笠性格善良，但却蠢笨。在生活遭受巨大创伤时候，却把虚伪的乔治·奥斯本当成所有的寄托，经历丧夫、育儿、丧母等等坎坷后，才在蓓基·夏泼告知下发现身边的真爱。两位主角此起彼落的遭遇，以及围绕着两位主角依次登场的人物，构成一个尔虞我诈、争名夺利、投机取巧的名利场。

蓓基·夏泼是一位道德败坏的女人，除此之外我更怜悯她是那个时代的受害者。她出身低微，由于父亲是个酒鬼，饱受困苦。从8岁起就开始替父亲处理事情，想方设法劝走那些讨债的人们。贫穷的生活已经使她养成阴沉沉的性格，比同年的孩子懂事得多。父

亲死后，她被送到平克顿女子学校，在那儿受到了平克顿小姐以及其他人的百般歧视。蓓基·夏泼本性就不是忠厚，更遇到唯利是图的平克顿小姐，一棵不良的树苗没有遇到好园丁，怎么能长成参天大树？在当时，能改变命运的就是寻找一位好丈夫，可惜她婚姻上也是坎坷。她本可以与乔瑟夫结婚，却遭到了乔治？奥斯本的干涉。乔治·奥斯本认为她出身低微，不配成为他的亲戚，不配当爱米莉亚的嫂子。因此，蓓基想成为乔瑟夫夫人的希望化为泡影。无奈之下，她只好到克劳莱家当家庭教师。她知道罗登·克劳来是个十足的无赖、赌徒、混混，她根本就没有看上罗登。可是当得知罗登会得到姑姑克劳莱小姐五万英镑的遗产时，就千方百计地抓住了罗登的心。原以为克劳莱小姐的开明能原谅她与罗登偷偷结婚的行为，哪里知道克劳莱小姐精明势利，身份低贱的她怎么能迈入“高贵”的克劳莱爵士家呢？当罗登无法继承姑姑遗产，为了养家糊口，她成了斯丹恩勋爵的玩物。多年来，罗登一直靠她供养，最后抛弃了她，却接受了她从斯丹恩勋爵那儿为他谋得的职位。

只可惜蓓基一味地追求名利、财富、权势及社会地位，并以牺牲友谊、爱情、婚姻为代价。她得到了她想得到的，也失去了她所不想失去的。为了得到想得到的，她对别人的损害也非常令人憎恨，但她既是害人者，又是受害者。各位想跻身名利场的女孩们，萨克雷的这本著作就是你们进入名利场前的必读物之一。眼看着那么精明能干的邓文迪女士，刚刚在名利场中摔了狠狠的一跤，这真是一个提醒：那个场可是步步惊心啊！我相信，邓文迪女士一定也具备蓓基永不言败、积极向上的精神，不知道在门口徘徊的女孩们，你们准备好了吗？

小说中，另外一位女主角——美丽动人的艾米莉亚，品性虽然善良、温柔，但是也没少得到萨克雷的讽刺。

艾米莉亚看起来完美无缺，是一位善良的好妻子、尽善尽责的好母亲，却在父亲破产的情况下，并没有为家庭的环境改善而努力，而是将自己全部的情感寄托在怀念放荡奢侈的公子哥乔治·奥斯本身上。失去丈夫后，艾米莉亚把孩子的需求看作是最重要的，为此和母亲经常产生口角；在爱情上，对去世丈夫的盲目崇拜，一次次伤害非常爱他的都宾先生的心，若非蓓基告诉她丈夫的真实嘴脸，她估计要孤老终身了。生活上的逆来顺受和爱情的盲目，这种愚昧的善良，让她一直过的很挣扎。感恩都宾先生矢志不移的爱，最后让她回归幸福里。

蓓基和艾米莉亚是19世纪英国女人们的代表，一切的荣耀，都被安在丈夫的地位身上。她们或是主动或是被动放弃“独立”两字，成为男人的附属品之一。女性全部的依附，只能让男人把女人做为养儿育女的工具或宠物，遇到责任心强的男人，也许会养你一辈子；如果运气不好碰到罗登一样的男人，可想命运会是何等的悲催！

男女关系、夫妻关系的复杂度，以及女性究竟应该在家庭中需要扮演一个什么样的角色，是人们一直讨论的不衰话题。我真心的认为，做为女人准备扮演什么角色，取决于女人想生活在什么样的环境中。如果想依靠男人过上衣食无忧的日子，那必然把大脑的容积量减少，善于包装自己，百依百顺，必能过上称心的日子。如果要做丈夫的左膀右臂，那需要一颗足够强大包容、不断学习进取的心，其实男人绝对需要心灵伴侣。

亲爱的女友们，你想要什么，在于你站在那个位置上！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